

证券代码：300650

证券简称：太龙照明

公告编号：2018-049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公司聘任程晓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止本公告日，程晓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程晓宇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

附件：

程晓宇先生简历：

程晓宇先生，中国国籍，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硕士学历，1991年至1995年任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放射治疗科物理师，1995年至2013年，就职于美国通用电气（中国）公司的多个业务集团和部门，从“医疗产品应用工程师”到“照明销售总经理”，2013年至2017年7月，参与创立了上海美谊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太龙照明商显事业部总经理。